

# 宁夏提出储能设施每年充放次数不低于 450 次



川财证券  
CHUANCAI SECURITIES

——新能源行业动态点评 (20210510)

## ❖ 事件

5月8日,宁夏回族自治区发改委再发《关于加快促进自治区储能健康有序发展的通知(征求意见稿)》。其中提出,在新能源富集的宁东、吴忠、中卫地区先行开展“新能源+储能”示范应用,并在全区逐年推广;力争到2025年全区储能设施容量不低于新能源装机规模的10%、连续储能时长2小时以上,探索储能设施运营商业模式,培育一批有竞争力的市场主体;储能产业发展进入商业化应用,储能对于能源体系转型的关键作用全面显现。

## ❖ 点评

**新增优先调用保障,促进储能系统发展。**宁夏本次《征求意见稿》与上一版相比,增加了“优先保障调用”内容,文件提出电网企业应与储能电站企业签订并网调度协议,在同等条件下确保优先调用储能设施,原则上每年调用完全充放电次数不低于450次。另外,文件对新能源+储能项目投运时间做了明确要求,新能源项目储能配置比例不低于10%、连续储能时长2小时以上。我们认为,在新能源储能配置比例上的要求能够促进储能系统的发展,虽然目前我国弃风弃光现象有所缓解,但未来随着风力发电与光伏发电数量大幅提升,消纳问题依然是亟待解决的问题,宁夏对新能源项目提出储能配置比例不低于10%的要求能够有效解决消纳问题。对于储能系统每年充放电次数的要求能够使储能系统在实际运用中寻找问题并不断完善,且能够起到削峰填谷等作用,促进储能系统发展。

**储能领域蓄势待发,市场空间广阔。**我国明确提出,到2030年国内二氧化碳排放量相较2005年下降65%以上,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12亿千瓦以上。新能源发电具有间歇性和不稳定性的特点,随着新能源装机容量的不断提高,由此引发的消纳问题日益凸显,储能在其中占据至关重要的地位。此外,储能电池在5G基站备用电源也有广泛的应用。若按照2025年国内新能源发电领域20%的储能电池配备比例、海外7%的储能电池配备比例计算,则到2025年新能源发电领域的储能需求将超80GWh,市场空间广阔。

**储能提供增量空间,磷酸铁锂未来可期。**目前动力电池领域是磷酸铁锂电池的主要市场,而磷酸铁锂凭借其安全性高、成本低与寿命较长等优势,将成为储能领域的优先选择。未来随着新能源发电领域的大力发展,磷酸铁锂储能系统将会大规模的使用,为磷酸铁锂电池提供增量空间。据我们估算,到2025年全球5G基站、新能源汽车以及可再生能源并网为磷酸铁锂提供的空间将超1万亿,国内市场空间也将达到6000亿元,市场空间广阔。

## ❖ 投资建议

建议关注磷酸铁锂电池及材料环节,相关标的:宁德时代、比亚迪、鹏辉能源、德方纳米、富临精工等。

❖ **风险提示:** 政策风险;销量不及预期;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 📄 证券研究报告

所属部门	行业公司部
所属行业	电力设备与新能源
报告类别	行业动态
报告时间	2021/5/11

## 👤 分析师

黄博

证书编号: S1100519090001  
huangbo@cczq.com

张天楠

证书编号: S1100520070001  
zhangtiannan@cczq.com

## 👤 联系人

陈思同

证书编号: S1100120070004  
chensitong@cczq.com

## 📄 川财研究所

**北京** 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28号中海国际中心15楼,100034

**上海** 陆家嘴环路1000号恒生大厦11楼,200120

**深圳** 福田区福华一路6号免税商务大厦32层,518000

**成都**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177号中海国际中心B座17楼,610041

## 分析师声明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尽责的职业态度、专业审慎的研究方法，使用合法合规的信息，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不会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 行业公司评级

证券投资评级：以研究员预测的报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证券的绝对收益为分类标准。30%以上为买入评级；15%-30%为增持评级；-15%-15%为中性评级；-15%以下为减持评级。

行业投资评级：以研究员预测的报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行业相对市场基准指数的收益为分类标准。30%以上为买入评级；15%-30%为增持评级；-15%-15%为中性评级；-15%以下为减持评级。

## 重要声明

本报告由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制作。本报告仅供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客户使用。本公司不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与本公司无直接业务关系的阅读者不是本公司客户，本公司不承担适当性职责。本报告在未经本公司公开披露或者同意披露前，系本公司机密材料，如非本公司客户接收到本报告，请及时退回并删除，并予以保密。

本报告基于本公司认为可靠的、已公开的信息编制，但本公司对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意见、评估及预测仅为本报告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该等意见、评估及预测无需通知即可随时更改。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能会发出与本报告所载意见、评估及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同时，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能会波动。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保持在最新状态。对于本公司其他专业人士（包括但不限于销售人员、交易人员）根据不同假设、研究方法、即时动态信息及市场表现，发表的与本报告不一致的分析评论或交易观点，本公司没有义务向本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公司力求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但本报告所载的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投资者参考之用，并非作为购买或出售证券或其他投资标的的邀请或保证。该等观点、建议并未考虑到获取本报告人员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客户私人投资建议。根据本公司《产品或服务风险等级评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价值相关研究报告风险等级为中低风险，宏观政策分析报告、行业研究分析报告、其他报告风险等级为低风险。本公司特此提示，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并完整理解和使用本报告内容，不应视本报告为做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必要时应就法律、商业、财务、税收等方面咨询专业财务顾问的意见。本公司以往相关研究报告预测与分析的准确，也不预示与担保本报告及本公司今后相关研究报告的表现。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及本公司其他相关研究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本公司及作者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作者在自身所知情的范围内，与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不存在法律禁止的利害关系。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到本公司及作者可能存在影响本报告观点客观性的潜在利益冲突。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之提供或者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者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本公司的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或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

对于本报告可能附带的其它网站地址或超级链接，本公司不对其内容负责，链接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分，仅为方便客户查阅所用，浏览这些网站可能产生的费用和风险由使用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关于本报告的提示（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工作人员通过电话、短信、邮件、微信、微博、博客、QQ、视频网站、百度官方贴吧、论坛、BBS）仅为研究观点的简要沟通，投资者对本报告的参考使用须以本报告的完整版本为准。

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翻版、复制、发表、引用或再次分发他人等任何形式侵犯本公司版权。如征得本公司同意进行引用、刊发的，需在允许范围内使用，并注明出处为“川财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如未经川财证券授权，私自转载或者转发本报告，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由私自转载或转发者承担。本公司保留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所有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

本提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能取代您的投资判断，不会降低相关产品或服务的固有风险，既不构成本公司及相关从业人员对您投资本金不受损失的任何保证，也不构成本公司及相关从业人员对您投资收益的任何保证，与金融产品或服务相关的投资风险、履约责任以及费用等将由您自行承担。

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经营许可证编号为：000000029399

本报告由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编制谨请参阅尾页的重要声明 C0004